

# 江门市蓬江区民创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 2017年参展申请表

展会名称	1、					
	2、					
	3、					
参展单位名称	中文:					
	英文:					
参展单位地址	中文:					
	英文: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邮编		传真		E-mail	
申请情况	展会 1、申请面积 ( ) 平方米; 是否拐角 ( ) 参展人数 ( ) 人, 随团人数 ( )					
	上年度出口额 ( ) 万美元, 企业海关编码 ( )					
主要产品						
参展人员护照类型	因公普通护照 ( ) 因私护照 ( ) 护照送签领区:					
参展条款:						
<p>1、 在双方充分了解展会信息基础上, 组团单位与参展企业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签订此参展申请。</p> <p>2、 参展企业必须遵守展会的有关规定, 如禁止在展会上拍照、不得提早撤展、筹撤展时不得乱扔废物或样品、展览期间不得零售样品、不得损坏展览设施和聚众闹事等, 如因违规而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参展企业得接受相应的处罚。</p> <p>3、 组团单位严禁有知识产权问题的产品参展, 企业携带侵权产品参展而引起的法律纠纷与组团单位无关。</p> <p>4、 为了保证顺利参展, 参展企业务必按组团单位的项目组的进度要求办好护照、展品运输、行程确定、摊位配备等工作; 在境外, 自觉遵守国家外事纪律、展团纪律和安排。</p> <p>5、 有关参展费用问题详见组团单位《收费标准》如有不明之处请于申请参展之前向组团单位了解清楚。参展企业必须按时、按标准交纳各种费用。参展申请经组团单位确认后的 5 个工作日内, 申请企业需按组团单位发出的收款通知书交纳展位费及报名费组织费作为参展定金, 并按照组团单位的收款通知书交纳其他参展费用, 最迟于出发前15日交齐所有费用, 以保证参展工作的顺利进行。如参展企业未按时交齐所有款项, 将被视为自动放弃参展处理, 组团单位保留处理摊位的权力, 已交款恕不退还。如因展会场地安排等原因未能提供摊位给企业, 组团单位将如数返还企业所交费用。</p> <p>6、 参展企业若按组团单位通知时间送签证而所有人员被拒签不能参展的, 组团单位将本着减少参展企业损失的原则妥善处理, 但对于已发生而不能取消的费用由企业承担。若参展单位延迟送签或由于自身原因而不能如期参展, 参展企业必须承担所发生的费用。组团单位保留处理摊位的权力。</p> <p>7、 组团单位根据展会提供面积情况保留对申请面积作调整的权力。</p> <p>8、 在参展企业遵守《运输指南》有关规定的情况下, 组团单位有责任保证展品运输的安全、准时。对于展品联运过程中丢失的展品, 组团单位将按照运输代理的有关规定来处理; 但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如自然灾害、罢工、战争等)引起的样品延误、丢失, 组团单位免除此责任。组团单位有权拒运超时集中、包装不良或来路不明的样品。</p>						
以上条款作为组团单位与参展单位之间达成的合同, 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此表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参展单位:

(盖章)

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组团单位: 江门市蓬江区民创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盖章)

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